

高一、高二【英語聽講期中考】

●考試時間：113 年 11 月 4 日(星期一)第 1 節



時 間	作業事項
8:10	上課鐘聲響，監試老師及考生入場
8:10-8:15	備妥器材，檢查資訊講桌是否正常，並請資訊股長協助老師操作，如資訊講桌無法使用請至教務處借 CD-PLAYER 播放。
8:15	考試開始鈴響(鐘聲為考試鐘聲)，發試題、答案卡及播放 CD 備註：遲到超過 20 分鐘者(8:35 後)不得入班考試，逕至校安中心報到！

●注意事項：

- ❖桌椅依座位反轉並排列整齊，桌面下、椅子下方全面淨空，不可放置任何物品，經勸導無效者，該科以 0 分計。
- ❖考試時依座號就坐，不得擅自更換。
- ❖考試時，黑板上除登錄考試科目、時間、應到、實到人數及缺考座號外，應保持乾淨。
 - ※請學藝股長將重點試場規則圖片檔張貼在班群的記事本裡面，同學們在考前要熟讀裡面的規定！
- ❖考試不飲食。(禁止喝水&嚼食口香糖)。
- ❖手機關機，放在書包內，將書包置於教室外走廊(或教室前、後方)排列整齊，但不得影響監考老師走動。
- ❖答案卡正確劃記。
 - ※答案卡請務必清楚劃記班級、座號、姓名，勿造成行政作業辨識困難！座號請劃二碼【例如：01... 劃記 0 及 1】
- ❖手寫試卷除繪圖外一律以黑筆作答，不得使用他色或鉛筆。
- ❖務必準時到考，遲到超過 20 分鐘者，不得入班考試，需逕至『校安中心』報到。
- ❖下課鈴響前 20 分鐘始得交卷。
- ❖考試開始鈴響時，即可開始作答；考試結束鈴響"畢"，應即停止作答。
- ❖請假未考試，該次段考成績不併入學期計算，由任課教師按規定核算。

●考試範圍：※範圍如有疑問，請以任課老師公告為準

高一範圍

空美活用 English 4U 雜誌 10 月號全

高二範圍

ALL+雜誌 10 月號全部